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薛嘉政  
電話：06-2991111-8892  
電子信箱：bill83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大內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110102818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公告 (0102818B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公告本市「關廟區第1公墓第5-2期遷葬（土地地號：關廟區五甲段2232-4、2232-7、2232-25、2232-34地號）」用地範圍內有(無)主墳墓遷葬事宜，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9條、第30條、第39條、第41條及內政部98年8月4日台內民字第0980139641號函、本市關廟區公所111年1月7日南關所民字第111002933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不含臺南市、含直轄市及福建省）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殯葬管理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
